一、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书

2、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 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磋商响应截止之日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或提供承诺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特殊资格审查条件

1、营业执照：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履约能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资质要求：具有交通运输部质量监督机构颁发的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甲级资质）；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CMA合格证书（具有路面平整度、路面破损或路面裂缝调查、路面车辙检测能力）；上述证书均须在有效期内。

5.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中同时提出投标申请。供应商未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限制进入公路建养市场，且不在处罚有效期内。

6.供应商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自拟）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致： （采购人名称） | | | | |
| 企业法人 | 企业名称 |  | | |
| 法定地址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
| 企业类型 |  | | |
| 成立日期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性别 |  |
| 职务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身份证（正、反面）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供应商加盖公章处）  年 月 日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 （采购人名称） | | | | | |
| 被授权人 | 姓名 |  | | 性别 |  |
| 职务 |  | | 年龄 |  |
| 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 | |
|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授权范围 | 授权代表全权办理本次磋商采购项目的 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90天。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 |
| 身份证（正、反面） | | |
| （供应商加盖公章处）    年 月 日 | | |

供应商应提供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被委托人社保缴纳证明

附件二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公司 （供应商全称） 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只参与了采购人同期发布公告内一个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条款及其他内容后, 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我公司承诺现有设备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

我公司承诺具有的专业技术能力（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雄厚的资金、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等）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